

內地嚴禁攜非「3C」充電寶登機

保障飛行安全 有機場一天沒收3000多個

焦點追蹤

日前，為切實保障航空運行安全，中國民航局發布緊急通知，自6月28日起禁止旅客攜帶沒有3C標識、3C標識不清晰、被召回型號或批次的充電寶（移動電源）乘坐境內航班。

「多家機場前幾天就已經開始嚴查」、「成筐的旅客充電寶在機場被攔下」……新規生效前夕，大量網友在社交媒體反映，沒有3C認證的充電寶不被允許帶上飛機。從網上圖片來看，安檢口有數箱不同品牌的充電寶被扣留。嚴查充電寶的機場包括但不限於烏魯木齊天山機場、深圳寶安機場、長沙黃花機場、南昌昌北機場、瀋陽桃仙機場、青島膠東機場、哈爾濱太平機場、大慶機場、麗江機場等。有傳，新疆克拉瑪依機場一天就沒收了3000多個充電寶。



掃一掃有片睇

大公報記者 趙一存



▲根據民航局通知，各航司應加強對充電寶起火冒煙事件的警示宣傳，引導旅客不攜帶不合格充電寶乘機。網絡圖片

上述通知強調，各機場安檢部門要加強對旅客隨身攜帶充電寶查驗，嚴防旅客攜帶不合格充電寶乘機。各航司、機場要在安檢現場增派工作人員，做好旅客的服務指引及解釋工作。要合理設置旅客對充電寶的自棄、暫存區域，明確暫存手續和流程，為旅客自棄、暫存提供便利，提升旅客對政策的理解度和配合度。

近期多個品牌的「充電寶」因鋰電池過熱、起火或爆炸等安全隱患被召回，其中也包括一些市場佔有率非常大的知名品牌產品。中國國家市場監管總局為此撤銷或暫停了多個充電寶及電池芯廠家3C認證。據了，按市佔率，小米、安克、羅馬仕是國內充電寶前三品牌。目前，羅馬仕的充電寶產品已在線上旗艦店全面下架。宣布召回問題批次產品後，安克創新迅速劃清界限，與ATL（寧德新能源）達成電芯採購合作。

飛行過程中依然禁用充電寶

「成都雙流，昨天被沒收了兩個羅馬仕。」成都機場出行的網友抱怨。此外，旅客還需留意，目前網友反映充電寶必須有3C標識，有CE標識（歐洲共同市場安全標誌）的一樣不能上飛機，「今早在烏魯木齊機場『閃極』充電寶被收了，有CE標識。」有烏魯木齊機場出行網友表示。

26日中午，有內地媒體致電烏魯木齊天山國際機場、長沙黃花國際機場、杭州蕭山國際機場的熱線電話，客服表示已開始根據民航局的通知，對乘客攜帶的充電寶進行安檢，有3C標識、額定能量不超過100Wh、不屬於羅馬仕、安克等被召回型號或批次的充電寶才可帶上飛機，「但當前階段主要是進行提醒和警告，28日起將按要求強制執行。」

此前3月，杭州飛往香港的HX115航班上，機艙內一充電寶自燃引發火情，法國航空事故調查局（BEA）近日公布的調查報告顯示，正是由於羅馬仕品牌的充電寶發熱失控所致，該設備容量為20000毫安時，事發時，在乘客行李中突然冒煙並引發燃燒，險些釀成更嚴重後果。

「近期連番發生機上危險事故，藉此機會出台一項明文規定其實是好事，至少有明確規定讓消費者明白什麼樣的充電寶才符合登機標準。」知名民航博主FAT III表示，航司和機場也應當把機上和機場的充電設備做好，減少旅客對充電寶的依賴，也是降低風險的舉措。

專家提醒，此次民航局新規，是禁無3C標識的充電寶「上」飛機，但在飛行過程中，仍不准使用充電寶給電子設備充電。同時，始終關閉有啟動開關的充電寶。飛機客艙屬於增壓

環境，飛機起降過程中，客艙壓力不斷變化，會從起飛前的1個大氣壓降到巡航時的約0.6個大氣壓，降落時再慢慢增加到1個大氣壓。在這種環境下使用充電寶，容易導致發熱、增加自然的概率。

標識缺失或模糊 可依規沒收

北京市中間（南京）律師事務所主任陳光向《大公報》表示，「3C認證是安全技術證明，無標識就意味着無法確認電池是否符合航空安全標準，因此即使充電寶實際容量合規，只要標識缺失或模糊，安檢員就可依規沒收，旅客如果以『不知情』『自用無風險』等理由抗辯通常都是無效的。」



▲為切實保障航空運行安全，中國民航局發布通知，自6月28日起禁止旅客攜帶沒有3C標識、3C標識不清晰、被召回型號或批次的充電寶乘坐境內航班。圖為旅客在內地某機場接受登機安檢。網絡圖片

如何辨認真假「3C」標識？

立體效果

從3C認證標識的正面對光觀察它，標誌為白色底板，黑色圖案。用目光對準標誌畫面觀察，透過3C認證標識菱形看，標誌畫面有深遠的立體感覺，有真實感。如果沒有立體效果，那麼可以判斷是仿冒的標識。

防偽碼

通過安全認證的商品，都有唯一編碼，撕開3C標識後，就會看到這個防偽碼。一般仿造的標誌後面沒有這個防偽碼。真的3C標識，撕開後，這個標誌也就壞了，不能再黏回去，這也是一種辨別方法。

網上查詢

登陸中國質量認證中心的官方網站，點擊「證書查詢」，選擇製造商——商品的生產廠家，查詢到結果的表示符合國家安全標準，如果顯示「沒有找到該證書」，就是不合格的。也可將防偽碼輸入到「證書編號」裏查詢，這樣查詢更加精確。

資料來源：央視網

香港民航處禁機上用充電寶

加強監管

由於與充電寶相關的航機安全事故頻生，香港民航處於今年3月24日發出通告，更新對本地航空公司就航班乘客攜帶及使用外置充電器的要求及規管，以進一步提升航空安全。

香港民航處今年2月發出通告，提醒航空業界須嚴格執行對乘客攜帶上機物品的相關規定後。民航處3月21日與本地航空公司的代表會面，並於3月24日發出新通告更

新規管。根據最新要求，本地航空公司除須符合國際民用航空組織就飛機乘客攜帶上機物品的相關規定外，由今年4月7日起，乘客不得在航班上使用外置充電器為其他便攜式電子裝置充電，和／或為外置充電器充電；以及不得把外置充電器放置於行李架上。民航處建議市民如有疑問，在乘搭航班前可向相關航空公司確定有關的最新規定。

匿藏無標識充電寶引發事故 最高判囚三年

法律責任

北京市中間（南京）律師事務所主任陳光向《大公報》表示，本月28日之後旅客在境內搭乘航班如未按規定攜帶違規充電寶乘機，將會按照《民用航空安全保衛條例》《民航旅客禁止隨身攜帶和託運物品目錄》和新修訂的《治安管理處罰法》等法律法規進行懲處，最高可判三年有期徒刑。

陳光表示，安檢機構有權直接暫扣或銷毀無3C標識充電寶，旅客無權主張賠償。如旅客堅持攜帶，航空公司可依法拒絕其登機，已購機票費用不退。而如果存在擾亂航空器秩序、影響交通工具正常行駛等，公安機關可依據新修訂的《治安管理處罰法》處以警告或五百元人民幣以下罰款，情節較重者處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能並處一千元人民幣以下罰款。

陳光還表示，如旅客違反規定攜帶違規充電寶，意味着旅客違反航空運輸安全條款，航空公司有權依規中止運輸合同，並可以追償因航班延誤等造成的損失。同時，如故意藏匿無標識充電寶引發起火、冒煙等險情，

則可能觸犯《刑法》第一百三十條「非法攜帶危險物品危及公共安全罪」，據此最高可判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大公報記者 趙一存



▲法律界人士指出，如故意藏匿無標識充電寶引發起火、冒煙等險情，或觸犯《刑法》第一百三十條「非法攜帶危險物品危及公共安全罪」，最高可判囚三年。網絡圖片

內地大廠召回120萬產品 疑隔膜「偷工減料」

惡性循環

今年6月，中國充電寶行業迎來歷史性轉折。羅馬仕、安克創新等頭部品牌相繼宣布超120萬台缺陷產品召回，供應鏈失序、低價內卷等深層矛盾暴露無遺，年規模超1200億元的產業站在風口浪尖。

知情人士：獲認證後悄悄更改材料

6月13日，北京多所高校率先下發通知，禁用羅馬仕20000毫安充電寶。16日，羅馬仕官方公告顯示，因「部分電芯原材料來料問題」，將召回491745台產品。事件源頭指向供應鏈巨頭安普瑞斯（無錫）有限公司。這家由美國Ampris與無錫產業集團合資的企業，名下67項電池及電芯產品3C認證被暫停，其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也處於失效狀態。

供應鏈人士透露，安普瑞斯將部分批次電芯外包給江西代工廠時，代工廠擅自替換電池隔膜材料——這種用於隔離正負極的關鍵部件，因原材料降級導致絕緣性能下降，最終在長期使用中引發短路風險。安普瑞斯將問題電芯滲入到多個整機認證批次，以此規避獨立檢測，增加下游廠商自查和監管部門的監管難度。「為壓縮成本，部分廠商會在獲得認證後悄悄更改材料，下游品牌受制於抽檢比例，很難全面排查。」一位內部人士說道。

2024年，全球移動電源市場規模達1200億元（人民幣，下同），中國佔比38.7%。「電芯成本佔移動電源總成本的50%-60%，100元以下產品若使用優質電芯，幾乎無利潤空間。」有業內人士指出，為維持利潤，部分廠商鋌而走險：安普瑞斯此次出事的電芯，雖採用新技術提升能量密度，但為應對品牌方壓價，最終在隔膜材料上「偷工減料」。